

#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清环能

股票代码：000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甘海南、段明秀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泺大街 888 号 10 楼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1 年 7 月 30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体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	指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A 股股票代码为 000803.SZ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甘海南、段明秀
本报告书	指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6 号）文件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7,327,219 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人之一：甘海南

姓名	甘海南	曾用名	甘颖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11119691028****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正觉寺小区二区*号楼*单元*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二) 信息披露人之二：段明秀

姓名	段明秀	曾用名	段名岫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10219711021****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菜市新村*号楼*单元*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甘海南与段明秀系夫妻关系，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系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影响，信息披露义务人均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导致合计持股比例由 5.31% 被动稀释至 4.18%。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甘海南持有上市公司 7,434,16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89%；段明秀持有上市公司 2,710,71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2%。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0,144,87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31%。

本次权益变动后，甘海南、段明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分别被动稀释至 3.06% 和 1.12%。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仍为 10,144,878 股，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18%。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甘海南	7,434,167	3.89%	7,434,167	3.06%
段明秀	2,710,711	1.42%	2,710,711	1.12%

### 二、权益变动方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6 号）文件核准，上市公司向 2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51,823,630 股，非公开发行新股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91,090,731 股增加至 242,914,361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因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被动稀释至 4.18%。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甘海南、段明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本报告书文本。

### 二、备查地点

- 1、置备地点：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 1204 号、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 20 号
- 2、联系电话：0817-2619999、010-80880688-8288
- 3、联系人：宋玉飞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

甘海南

2021年7月30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段明秀

2021年7月30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南充市
股票简称	北清环能	股票代码	000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甘海南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正觉寺小区二区 8 号楼 4 单元 303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段明秀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菜市新村 35 号楼 6 单元 20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 10,144,878 股 合计持股比例: 5.31%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 0 股 合计变动比例: 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甘海南

2021年7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段明秀

2021年7月30日